

GRI G3.1 相符性對照表

	描述	我們的回應	頁碼
概況			
1.1	報告最高決策者就永續發展與報告貴公司及其策略關係的聲明	董事長的話	1
1.2	主要影響、風險及機會的描述	完善風險與危機管理	19
2.1	報告貴公司名稱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2.2	主要品牌、產品及(或)服務	公司概況、創新品牌管理	4, 26
2.3	機構的運營架構，包括主要部門、運營公司、附屬及合資企業	中華電信組織架構	5
2.4	報告貴公司總部的地址	台北市信義路一段21-3號	--
2.5	機構在多少個國家營運及其有哪些主要業務，或哪些國家與報告所述的永續發展事宜相關	拓展海外業務	4
2.6	所有權的性質及法律形式	股東結構	18
2.7	報告貴公司所服務的市場	台灣	--
2.8	報告貴公司的規模	市場地位	6
2.9	報告期間內貴公司規模、架構或所有權方面的重大改變	(無重大改變)	--
2.10	報告期間內所獲得的獎項	得獎記錄	8, 16, 22, 36,46,60
3.1	報告期間	2011年1月1日~12月31日	--
3.2	上一份報告的日期	2012年2月	--
3.3	報告的發行週期	每年	--
3.4	查詢報告或報告內容的聯絡人/方式	編輯方針	封面裡
3.5	界定報告內容的過程	關鍵議題矩陣	12
3.6	報告的邊界	編輯方針	封面裡
3.7	指出任何有關報告範疇及界限的限制	編輯方針	封面裡
3.8	根據什麼基礎，報告合營機構、分支機構、外包及其他可能嚴重影響不同報告	編輯方針	封面裡
3.9	資料量度技巧及計算基準，包括用以編制指標及其它資訊的各種估計所依據的假設及技巧	(依各項指標說明)	--
3.10	解釋重整舊報告所載資訊的效果及原因	(依各項指標說明)	--
3.11	報告的範疇、界限或所用的計算方法與以往的報告的重大分別	(無重大改變)	--
3.12	表列各類標準揭露在報告中的位置	GRI G3.1相符性對照表	71-73
3.13	為報告尋求外部認證的政策及現行措施	AA1000確證聲明書	68-69
4.1	報告貴公司的治理架構，包括最高治理機關轄下專責特定事務的各個委員會	強化董監事職能	18
4.2	指出最高治理機關的主席有否兼任行政職位	(否)	--
4.3	指出最高治理機關中獨立及(或)非執行成員的人數	強化董監事職能	18
4.4	股東及雇員向最高治理機關提出建議或經營方向的機制	資訊揭露規範	18
4.5	對最高治理機關成員、高階經理及行政人員的賠償，與報告貴公司績效間的關係	強化董監事職能	18
4.6	避免最高治理機關出現利益衝突的程序	強化董監事職能	18
4.7	決定最高治理機關成員之永續性專業的流程	強化董監事職能	18
4.8	報告貴公司內部訂定的使命與價值聲明，以及其實施現況	深化行為守則、力行誠信企業文化	20-21
4.9	董事會管理經濟、環境與社會績效，及報告貴公司有否遵守國際公認之標準和原則的流程	強化董監事職能	18
4.10	評估最高治理機關本身績效的方式，特別是有關經濟、環境及社會的績效	強化董監事職能	18
4.11	解釋報告貴公司有否及如何按預警原則行事	完善風險與危機管理	19
4.12	報告貴公司對外界發起的經濟、環境及社會約章、原則或其他計畫的參與或支持	加入GreenTouch	48
4.13	報告貴公司加入的一些聯會及(或)全國/國際倡議	加入GreenTouch	48
4.14	貴公司與利害相關團體互動清單	進行利害關係人溝通	12
4.15	界定及挑選與引入的利害相關人的根據	進行利害關係人溝通	12
4.16	引入利害相關人的方針，包括按不同形式及組別引入利害相關人的頻密程度	進行利害關係人溝通	12
4.17	引入利害相關人參與的過程中提出的主要專案及關注點，以及報告組織如何回應	進行利害關係人溝通	12
經濟			
	管理方針揭露	落實誠信經營	18
EC1	報告貴公司產出及分發的直接經濟價值	合併業績概況	6
EC2	貴公司營運活動因氣候轉變而引起的財務負擔及其它風險、機會	氣候變遷風險	19
EC3	貴公司退休福利計畫的賠償界限	退休保障	42
EC4	政府給與貴公司的重大財務援助	(無來自於政府的財務援助)	--
EC5	貴公司在各主要營運地點工資的標準起薪點與當地最低工資的比率	(標準薪資均高於當地最低工資)	--
EC6	貴公司在各主要營運地點對當地供應商的政策、措施及支出比例	深化供應商合作、擴大供應商管理	13-14
EC7	貴公司在各主要營運地點聘用當地人員的狀況，以及在當地社區聘用高層管理人員的比例	人權保障	38
EC8	為大眾利益而提供的基建投資及服務的發展及影響	產品或服務捐贈	63

EC9	說明貴公司所創造的間接經濟影響，包括影響的程度	建立LBG社會貢獻評估法	63
環境	管理方針揭露	環境永續發展管理	49
EN1	所用物料的重量或用量	環境影響總覽	57
EN2	透過再生程序製造的原物料百分比	環境影響總覽	57
EN3	按主要來源劃分的直接能源耗用。	環境影響總覽	57
EN4	按主要來源劃分的間接能源耗量	環境影響總覽	57
EN5	經環境保育和提高能源效率而節省的能源	環境永續發展管理	49
EN6	提供具能源效率或以可再生能源為本的產品及服務的計畫，以及計畫的成效	環境永續發展管理	49
EN7	減少間接能源耗量的計畫，以及計畫的成效	環境永續發展管理	49
EN8	按來源劃分的總耗水量	環境影響總覽	57
EN9	因耗水而受嚴重影響的水源	(無)	--
EN10	循環再利用及循環用水的百分比及總用量	水資源管理計畫與目標	55
EN11	在環境保護區、生物豐富多樣地區，或在其比鄰等敏感地區的土地資產	(無)	--
EN12	貴公司的活動、產品及服務，對環境保護區或生物豐富多樣的其他地區的重大影響	(無)	--
EN13	受保護或經修復的棲息地	(無)	--
EN14	監控貴公司對生物多樣性影響的策略、現行行動及未來計畫	(無)	--
EN15	按其瀕臨絕種的風險度，依次列出棲息地受貴公司作業影響的以下物種的數量	(無)	--
EN16	按重量劃分的直接與間接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環境影響總覽	57
EN17	按重量劃分的其他相關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環境影響總覽	57
EN18	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的計畫及其成效	碳管理計畫與目標	52
EN19	按重量劃分的臭氧消耗性物質的排放量	(無)	--
EN20	按種類及重量劃分的氮氧化物(NO)、硫氧化物(SO)及其它重要氣體的排放量	(無)	--
EN21	按品質及目的地劃分的總排水量	(無)	--
EN22	按種類及處理方式來劃分的廢棄物總重量	環境影響總覽	57
EN23	嚴重溢漏的總次數及溢漏量	(無)	--
EN24	有毒廢棄物經運輸、進出口、或處理的重量，以及經國際船運輸送的廢棄物百分比	(無)	--
EN25	受貴公司排水及徑流嚴重影響的水源及相關棲息地	(無)	--
EN26	減低產品及服務的環境影響的計畫及其成效	共創美好家園	59
EN27	按類別劃分，售出產品及回收售出產品包裝物料的百分比	(無)	--
EN28	違反環境法規及規範被處巨額罰款的總額，以及所受金錢以外的制裁的次數	(無)	--
EN29	運輸產品、其他貨物及物料作營運用途，以及運輸雇員所產生的重大環境影響	營運生態效益提升	56
EN30	按總類劃分的總環保開支及投資	創造綠色企業	58
勞工	管理方針揭露	關懷員工需求	38
LA1	按雇用型式、合約及地區劃分的員工總數，並依性別來細分	人權保障	38
LA2	按年齡組別、性別及地區劃分的雇員離職總數及比率，另加計新進員工的總數及離職率	人權保障	38
LA3	按營運據點劃分，只提供予全職雇員（不包括臨時或兼職雇員）的福利	健康促進與管理	41
LA4	受團體協約保障的雇員百分比	暢通溝通管道	39
LA5	有關特定工作更動的最短通知期，包括有否在集體協議中明訂	員工權益保障	39
LA6	在正式健康安全委員會中，協助監察及諮詢職業健康與安全計畫的勞方代表比例	安全衛生管理及系統驗證	44
LA7	按地區與性別劃分的工傷、職業病、損失工作日及缺勤比率，以及和工作有關的死亡人數	職業災害統計	43
LA8	嚴重疾病的教育、培訓、輔導、預防，以及風險監控有關的計畫	健康促進與管理	41
LA9	與工會達成的正式協定中，跟健康安全有關的主題	安全衛生管理及系統驗證	44
LA10	按雇員職級及性別，計算每一個員工的每年平均受訓時數	員工教育訓練及進修	40
LA11	加強員工持續就業能力及協助員工轉職的技能管理及終生學習計畫	以職能為導向之訓練發展	40
LA12	按性別劃分，接受定期績效及職業發展考評的員工的百分比	強化績效考核程序	40
LA13	按性別、年齡、少數族裔成員，以及其它多樣性指標，細分高階人員、各職種員工的狀況	人權保障	38
LA14	按員工類別和主要營運地區劃分，男女基本薪資和報酬比率	人權保障	38
LA15	按性別劃分，產假/陪產假後回到工作和保留工作的比率	平衡職場與家庭	42
人權	管理方針揭露	深化行為準則	20
HR1	含有人權條款或已進行人權審查的重要投資協定和合約的總數及百分比	深化行為準則	20
HR2	已進行人權審查的重要供應商、分包商、其他商業夥伴的百分比，以及採取的行動	擴大供應商管理	14
HR3	就經營相關的人權政策及程序，員工接受培訓的總小時數，以及受培訓員工的百分比	深化行為準則	20
HR4	發生歧視個案的次數，包括機構所採取的矯正行動	(無)	--
HR5	違反或危及結社自由及集體協商的運營點或主要供應商之協商權	(無)	--
HR6	鑑別可能具有嚴重童工事件風險的運營點和主要供應商，以及有助於有效杜絕童工的措施	(無)	--
HR7	鑑別可能導致嚴重強制勞動，或已發現具有嚴重強迫與強制勞動事件風險的運營點和主要供應商，以及有助於消除一切形式的強迫與強制勞動的措施	(無)	--
HR8	保全人員在營運相關的人權政策及程序方面接受培訓的百分比	(全體保全人員每月接受教育訓練)	48

HR9	涉及侵犯原住民權利的個案次數，貴公司採取了什麼樣的行動	(無)	--
HR10	接受人權審查與(或)影響評估的營運據點總數與比例	(無)	--
HR11	經由正式申訴機制與人權有關的申訴件數、處理和解決的數量	(無)	--
社會	管理方針揭露	聚焦數位機會	62
SO1	實施了當地社區參與、影響評估和發展計畫的運營點比例	社會投資統計	63
SO2	有做過賄賂風險分析的業務單位總數及百分比	力行誠信企業文化	21
SO3	已接受反賄賂(腐敗)政策及程序培訓的員工的百分比	力行誠信企業文化	21
SO4	貴公司針對賄賂(腐敗)個案所採取的行動	力行誠信企業文化	21
SO5	貴公司對公共政策的立場，以及在發展及遊說公共政策的參與	力行誠信企業文化	21
SO6	按國家劃分，對政黨、政治人物及相關組織作出財務及實物捐獻的總值	(無)	--
SO7	涉及反競爭行為、反托拉斯和壟斷措施的法律訴訟的總數及其結果	(無)	--
SO8	違反法律遭到罰款的總額，以及受到金錢以外的制裁次數	業務行銷規範	18
SO9	對當地社區具有重大潛在影響或實際負面影響的營運據點	(無)	--
SO10	對當地社區具有重大潛在或實際負面影響的預防與減緩措施	(無)	--
產品	管理方針揭露	創新品牌管理	27
PR1	在生命週期階段，為改進產品和服務的在健康與安全上的影響而進行的評估，以及須接受這種評估的重要產品及服務類別的百分比	降低負面衝擊	31
PR2	按結果類別說明，違反有關產品及服務健康與安全影響的法規及自願性準則的事件總數	降低負面衝擊	31
PR3	生產過程中所需要的產品或服務的資訊種類，以及需要標明這些資訊的重要產品及服務百分比	(無)	--
PR4	按結果類別劃分，違反有關產品及服務資訊與標示法規及自願性規約的次數	(無)	--
PR5	有關客戶滿意的措施，以及客戶滿意度的調查結果	持續客戶滿意度調查	29
PR6	為遵守有關市場推廣的法律、標準及自願性準則而制定的計畫	業務行銷規範	18
PR7	按結果類別劃分，違反有關市場推廣的法規及自願性準則的事件總數	業務行銷規範	18
PR8	侵犯客戶隱私權及遺失客戶資料的經證實投訴總數	營造資訊安全	30
PR9	如有違反提供及使用產品及服務的法律法規，說明相關重大罰款的總金額	業務行銷規範	18
內部管理			
IO1	在電信網路基礎設施方面的投資	聚焦數位機會	62
IO2	因「電信普及服務」之義務，提供非營利服務的淨成本	聚焦數位機會	62
IO3	建造和維護通信設施時，確保人員健康與安全的措施	加強作業安全管理	44
IO4	遵守國際非離子輻射委員會頒布之手機電磁輻射的規定	降低負面衝擊	31
IO5	遵守國際非離子輻射委員會頒布之基地台電磁輻射的規定	降低負面衝擊	31
IO6	與手機電磁波能量特定吸收比率(SAR)有關的政策和措施	降低負面衝擊	31
IO7	選擇天線和傳輸站建置地點的政策和措施	降低負面衝擊	31
IO8	獨立基地台、共享基地台、既有建物上的基地台數量及比例	降低負面衝擊	31
提供近用權			
PA1	在偏遠地區建設通信基礎設施，以及提供通信產品和服務	縮短數位落差	64
PA2	克服取得與使用通信產品和通信之障礙政策與措施	縮短數位落差	64
PA3	確保通信產品和服務之可取得性與可信賴度的政策及措施	縮短數位落差	64
PA4	在有營運的地區，量化通信產品與服務的普及程度	縮短數位落差	64
PA5	提供低/無收入族群使用的通信產品與服務之數量與種類	縮短數位落差	64
PA6	在緊急狀況與救援時，提供通信產品及服務的方案	保障通訊品質	32
PA7	管理取得和使用電信產品與服務有關之人權議題	縮短數位落差	64
PA8	推動電磁波相關議題公開溝通的政策與措施	降低負面衝擊	31
PA9	在電磁波研究計畫與活動的資金總投入	降低負面衝擊	31
PA10	確保收費與費率明確的活動	強化客戶關係管理	28
PA11	告知顧客產品特性和應用資訊之活動	強化客戶關係管理	28
技術應用			
TA1	如何在提供通信產品與服務時，提高資源利用效率	開放創新	35
TA2	通訊產品、服務與應用，具備哪些可取代有形產品的潛力	開放創新	35
TA3	揭露由於TA2所舉例的通信產品與服務而帶來的變化	開放創新	35
TA4	揭露對客戶使用上述產品和服務的間接效果之評估	開放創新	35
TA5	描述企業在智慧財產權和開放源頭技術的作為	開放創新	35